

昌乐县人民政府

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以及《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》要求编制，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昌乐县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省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一系列部署要求，不断提升法定基础内容、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主动性、及时性、全面性，政策解读更加多样，公众参与更加畅通，监督保障更加有力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实现新提高，有力助推了阳光法治服务型政府建设。

昌乐县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题

财政信息

- › 财政预决算领域公开标准目录
- › 财政预决算公开专题
- › 绩效文本及绩效目标
- › 绩效评价结果
- › 财政收支

行政执法公示

养老服务

- › 养老服务领域公开标准目录
- › 通用政策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一是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积极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聚焦群众关切，常态化做好养老服务、社会救助、义务教育、医疗卫生、疫情防控、社会保险等领域信息公开。二是做好法定基础内容更新完善。及时更新部门单位机构职能、权责清单、政策文件等信息，部门职责、办公地点等信息更加准确，企业群众办事更加便利。三是扎实开展政民互动交流。拓展网络问政渠道，建立市民代表列席常务会议制度，组织开展“政府开放月”系列活动，聚焦便企利民政策宣传、为民服务成果展示等方面开展活动 40 余场，解决问题 20 余个，征求意见建议 70 余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全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0 件，办结 60 件，按时办结率 100%。其中，予以公开的 34 件，部分公开的 5 件，不予公开的 7 件，无法提供的 14 件。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被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。

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一是提升政府信息获取便利性。加强政府信息专题展示，新增医疗卫生、稳岗就业等专题 10 余个，展示更集中、直观；优化信息分类推送，查询更便捷、精准。二是提升政府信息发布完整性。集中公开本地“十四五”规划、历史规划和历年政府工作报告；年度重大决策事项实现全过程公开。三是提升政府信息审核严谨性。安排专人严格做好发布前审核工作，确保政府信息规范、准确。



政府信息公开

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一是加强政府网站建设。持续完善政务公开版块，优化无障碍浏览，提升特殊群体服务；完善高级搜索、智能搜索，提升信息获取便利度。二是完善互动交流平台。问题咨询投诉答复更加及时规范；针对热点开展网上调查，广泛征求意见建议。三是规范政府公报。及时编发政府公报，完善手机看报功能，政策文件更加公开透明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新成立副科级事业单位县政务公开服务中心，加强对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工作指导、培训、评

估。二是狠抓队伍建设。由县政府办公室牵头组织开展集中培训、轮训、专题辅导等，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。三是强化督查指导。将政务公开工作情况纳入全县重点工作积分制考核督查，完善社会评议机制，通过第三方评估发现问题不足，同时加大日常监督通报力度，有力促进了政务公开工作高效开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3	14	17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6358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30432		
行政强制	6857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0926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55	5	0	0	0	0	6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34	0	0	0	0	0	34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5	0	0	0	0	0	5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1	0	0	0	0	1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1	0	0	0	0	0	1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5	0	0	0	0	0	5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0	4	0	0	0	0	14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
(七) 总计	55	5	0	0	0	0	6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2020 年问题整改情况

一是持续深化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。二是不断提升政策解读质量。重要政策开展不同角度和形式解读，累计公开政策解读信息 80 余条。三是通过新建专题等形式拓展规范公开内容和范围。

(二) 2021 年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部分部门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仍需提升，培训仍需加强。二是政府网站部分服务功能仍需优化。三是部分政府信息日常发布方面仍需提升。

(三) 改进措施

一是继续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。二是持续优化政府网站查询、归集展示等服务功能。三是督促部门及时定期发布日常政府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2021年，未收取任何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21〕12号）、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鲁政办发〔2021〕5号）、《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潍坊市2021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》（潍政办字〔2021〕88号）精神，制定了《2021年昌乐县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》，明确政府有关部门、单位年度政务公开工作重点和责任分工，并督促其严格按照分工任务，推进法定基础内容、重点领域等方面信息公开，促进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、常态化。

（三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。对县政府网站建设提案专题进行了完善，集中公开省市县建议提案办理情况。2021年，县政府共承办县人大代表建议84件、县政协提案138件、市政协提案1件，办复率均为100%。

（四）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。把政务公开作为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的重要载体，坚持“三个聚力”抓公开，有力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；围绕群众关切，通过现场参观、座谈交流等灵活形式，创新开展“政府开放月”活动，拓宽了政民互动渠道，提升了群众满意度；选聘营商环境特约监督员、推行“+问政”模式等多种公开监督举措，深化政府与群众有效沟

通交流，有力助推了阳光法治服务型政府建设；通过政策措施公开、隐患警示公开、监督管理公开，督促企业积极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提升安全管理人员业务水平，全年共有6项政务公开工作经验做法被省政府办公厅《政务公开看山东》刊发。

（五）报告数据统计说明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。

（六）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。无。

（七）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报告的事项。无。

昌乐县人民政府
2022年2月9日